容成爲不可缺少的部份。

全書一共分爲二十三章。從詮譯文學的定義開始，再論述文學與語言之關係，語言之美和其極限；韻律的形式、樣式、可變性和限制；意象和其傳達的層次、及表達的方式；敍事的本質、文體；動作、情節構造、批評、目標與尺度、純粹性、境界等等。

展讀全書，觀念清晰，結構嚴謹，文字乾淨俐落，絕無蕪雜、籠統之感。今日文壇作家，從此書受益的人，不在少數，有志於文學的讀者，請不妨一閱全貌。（洪國雄）

戀佛洛伊德情結

看「愛與文學」，莫達爾著・鄭秋水譯

民國六十四年二月，遠景出版社印行

就像自以爲是的「理性」，在十九世紀成爲當時百病的萬靈丹一樣，佛洛伊德創始的「心理分析」，似乎也成了今天二十世紀的萬靈丹，彷彿任何人類的根本難題，只要丟進一顆「佛洛伊德丸」，便可霍然解決，沒有例外。

值此「佛洛伊德風」正熾之際，我想提出幾個問題，或許不免遭人惡罵，然而問題還是要提的。因爲絕大多數的讀者，已被佛洛伊德弄得昏頭轉腦，本末倒置。心理分析或許有助於我們部份的生活，但是像莫達爾這樣地「分析」作家與作品，却是絕對荒唐的。因爲：心理分析果眞能幫助我們對作品「深入的瞭解」？鑽研作家創作某篇作品的（潛意識）動機，果眞有助於作品本身的「欣賞」？

創作最根本的意義，應該在於作者具體表現了他對這個世界、這個生命的「反應」；而讀者親炙一部作品（不論它是以何種媒介表達或傳播），其最大的收穫（換句話說，讀書或其他藝術之欣賞最大的意義）在於主觀的感受之餘，意識到這作品使自己產生了什麼樣的「反應」。請問，到底這個重要呢？還是我們因由一本「愛與文學」這類的書，告訴我們一個結論：一部文學作品「是作家因過去一生的壓抑而得到靈感寫成的」，因而自以爲「瞭解」這個重要呢？這裏，我特別使用「告訴」兩字，實在是深切感到讀者羣所反映出來的一個令人憂懼的現象。很多人常常惶

恐地對人說：「這幅畫（或這本書），我一點也看不懂。」他們如飢如渴地要求權威的論者告訴他們「那是什麼」，於是論者便指着一幅抽象畫告訴他：「這是一朵花。」（其實我看是一隻烏鴉），問者聽了滿足地點頭：「哦，我懂了！」他懂了什麼？不過懂了人家告訴他這是什麼。我們讀塞萬堤斯的唐吉訶德，不應存心去發掘塞萬堤斯的「意義」，應該由讀者自己賦予它意義。

像本書緒論所言，「本書的目的是將一些心理分析的方法應用在文學上」「沒有一種文學不能用心理分析的方法加以詮釋」——這是瀆侮創作者的創造精神。再試問，是「白鯨記」和「卡拉瑪助夫兄弟」對我們有意義呢？還是梅爾維爾或杜思陀也夫斯基爲什麼要寫這二本書的潛意識有意義？

如果佛洛伊德不死，相信他會對我說，就像莫達爾在本書裏分析一位作家時所說的：「我們從本書可以發現一個秘密，莫達爾爲什麼會寫『愛與文學』這本書呢？他只是要安慰自己缺乏成爲一個作家的才能罷了。這種個人願望的挫折，促使他以一種『反衝動』寫出這本書，如果我們願意，可以直溯到他兒童性生活第一期……」

莫達爾所表現的不是「戀佛洛伊德情結」，是什麼？（任房）

扶得東來西又倒

談「推銷員之死」阿瑟・密勒著　姚克譯

民國六十一年六月初版，今日世界社出版

阿瑟・密勒的名字和他的這本「推銷員之死」，在此地大家都不陌生，他與瑪麗蓮夢露的五年夫妻，使他的名字在世界各地大衆化起來。而得到普利茲獎等六七個大獎的「推銷員之死」，又確立了他在世界文壇上的地位。

「推銷員之死」在一九四九年二月於百老滙上演，距今已有二十六年，姚克的中文譯本完成於一九七一年，也是在演出的二十二年之後。在此之前有無中譯本不得而知，但這個遲來的譯本仍然未盡理想。

翻譯的困難是可以想見的，尤其是這個美國的現代劇本。一個戲劇翻譯家，在面對原文劇本的時候，